证券代码:600159　证券简称:大龙地产　编号:2026-001

# 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建筑施工项目预中标公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项目名称、金额:北京市顺义区顺义新城0201街区东风商场片区项目SY00-0201-093地块R2二类居住用地、SY00-0201-086地块A334托幼用地项目,投标报价:人民币762,685,875.42元。

● 风险提示:该项目公示开始时间为2026年1月12日,公示截止时间为2026年1月14日。目前处于中标候选人公示阶段,公司能否获得《中标通知书》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该项目的总金额、具体实施内容等均以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大龙顺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龙顺发")近期参与了北京市顺义区顺义新城0201街区东风商场片区项目SY00-0201-093地块R2二类居住用地、SY00-0201-086地块A334托幼用地项目施工公开招标活动。根据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2026年1月12日发布的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大龙顺发为该项目的第一中标候选人。

上述参与竞标事宜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由于该事项属于临时性商业秘密且竞拍结果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对投资者产生误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内部登记审核,采取暂缓披露。

现将相关项目情况提示如下:

一、预中标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北京市顺义区顺义新城0201街区东风商场片区项目SY00-0201-093地块R2二类居住用地、SY00-0201-086地块A334托幼用地项目

2.招标人:北京城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第一中标候选人:北京大龙顺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投标报价:人民币762,685,875.42元

5.公示媒体: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

二、项目预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项目中标后,其合同的签订和履行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项目的中标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不会因合同履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三、风险提示

该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开始时间为2026年1月12日,公示截止时间为2026年1月14日。大龙顺发能否获得《中标通知书》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该项目的总金额、具体实施内容等均以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453　证券简称:华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2

#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停产检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子公司山东天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安化工")关于其停产检修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停产原因及时间

天安化工根据企业年度检修计划,为保障生产设备安全稳定有效运行,决定于近日起停产检修,预计时间约50天。

二、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山东天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住　所:山东省临邑县临盘街道办事处盘河村北

3、法定代表人:夏有辉

4、注册资本:8569.1911万元

5、成立日期:2008年7月2日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第二、三类监控化学品和第四类监控化学品中含磷、硫、氟的特定有机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仓储;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用设备修理;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关系:公司直接持有天安化工7.34%股权,通过全资子公司华软金信科技(苏州)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天安化工90.71%股权。

8、主要财务情况

| 财务状况 | | |
|---|---|---|
| 项目 | 2024年12月31日 | 2025年6月30日 |
| 总资产(万元) | 49,206.92 | 48,245.98 |
| 总负债(万元) | 36,230.20 | 38,067.70 |
| 净资产(万元) | 12,976.72 | 10,178.28 |
| 经营业绩 | | |
| 项目 | 2024年度 | 2025年1-6月 |
| 营业收入(万元) | 28,031.00 | 8,774.05 |
| 净利润(万元) | 289.01 | -2,704.35 |

注:2024年数据为经审计数据,2025年数据未经审计。

三、本次停产对公司的影响

天安化工本次停产检修有助于进一步提高产线设备的稳定性和运行水平。本次停产检修是根据年度计划进行的例行检修,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密切关注天安化工停产检修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768　证券简称:常青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4

#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审计机构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2025年5月19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公司于近日收到容诚会所出具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告知函》,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

容诚会所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原委派吴舜先生、孙琳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因内部工作调整的原因,吴舜先生、孙琳女士不再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审计服务,拟补充付劾勇先生、张曦女士作为公司 2025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完成相关工作。

二、新任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付劾勇先生,2006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1年开始为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伯特利(603596)、三联锻造(001282)、欧普康视(300595)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曦女士,2025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21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4年开始为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金太阳(835513)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付劾勇先生、张曦女士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容诚会所出具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告知函》,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本次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构成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26-002
债券代码:127103　债券简称:东南转债

#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概述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控股子公司东南新材料(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南新材料")生产经营发展需要,近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杭州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意为控股子公司东南新材料和与债权人民生银行杭州分行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本次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整。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1月2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5年2月10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孙)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805,000万元担保额度,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含)的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335,000万元,向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470,000万元。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理、保函、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担保种类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上述担保的额度,可在子(孙)公司之间进行担保额度调剂;但在调剂发生时,对于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以上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子(孙)公司因业务需要办理上述担保范围内业务,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限为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董事会提请授权公司总经理在本次预计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审批对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宜及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调剂,并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月2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2025年度为下属公司预计担保总额不超过805,000万元人民币担保额度。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本次担保实际发生后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可用额度为491,900万元,公司对东南新材料提供担保剩余可用额度为85,000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担保涉及的被担保主体的基本情况如下:

1、公司名称:东南新材料(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1月26日

注册资本:39,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红十五路11100号

法定代表人:王官军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聚酯纤维膜材、土工布、涤纶工业长丝、聚酯切片、POY丝、FDY丝、DTY丝;经营化纤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纺织面料、服装;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承揽来料加工及开展"三来一补"业务;货运:普通货运;人力装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的关系:公司直接持有东南新材料97%股权,通过浙江东南钢制品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东南新材料3%股权,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3、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 2024年1—12月(经审计) |
|---|---|---|
| 营业收入 | 203,978.30 | 314,651.76 |
| 利润总额 | -4,730.12 | -5,075.74 |
| 净利润 | -4,750.42 | -5,101.62 |
| 项目 |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
| 资产总额 | 131,945.58 | 135,293.05 |
| 负债总额 | 125,960.06 | 124,557.11 |
| 净资产 | 5,985.51 | 10,735.94 |
| 资产负债率 | 95.46% | 92.06% |

4、经查询,东南新材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债务人:东南新材料(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最高额:最高债权本金额人民币壹亿元整及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之和。

保证额度有效期:自2026年1月8日至2027年1月7日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

保证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对东南新材料融资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被担保人东南新材料为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其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被担保对象的主体资格、资信状况及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董事会审议批准的有效对外担保额度累计金额为853,500万元人民币,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153,206.46万元,占本公司2024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23.57%,均为对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单位提供担保,也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8

#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股权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交易概述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继续收购珠海广浩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继续收购股东杨海生先生持有珠海广浩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广浩捷")11.5%的股权(对应目标公司股份数6,353,865股),每股对应的转让价格与《收购协议》约定保持一致,交易价格总计为26,450,001.92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目标公司36.5%的股权,并通过表决权委托安排继续享有目标公司26.1343%的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合计控制目标公司62.6343%的股份对应的表决权的情况保持不变,广浩捷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收购股权方式继续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交易进展

近日,广浩捷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广浩捷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珠海广浩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684498486C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杨金元

成立日期:2009年03月06日

住所:珠海市金湾区红旗镇金康路19号

三、备查文件

珠海广浩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7

#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11月17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增加董事会席位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以及修订、制定、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登记手续。公司本次变更登记事项的主要内容如下:

| 登记事项 | 变更前内容 | 变更后内容 |
|---|---|---|
| 注册资本 | 13893.5656万元 | 16030.2593万元 |

除上述内容变更之外,公司营业执照的其他登记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688429　证券简称:时创能源　公告编号:2026-002

#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即将任期届满。为完善公司治理架构,保障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1月12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经与会职工代表民主讨论与表决,同意选举陈培良先生(简历后附)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与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陈培良先生同意接受提名,保证所提供的个人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职责。陈培良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

特此公告。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3日

附件:

职工代表董事陈培良先生简历

陈培良先生,198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4月至2010年3月,任浙江大学讲师并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2010年4月至2019年12月,任时创有限副总经理;2019年12月至今,任时创能源董事、副总经理。

证券代码:688429　证券简称:时创能源　公告编号:2026-003

#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完善公司治理架构,保障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12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5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以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12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符黎明先生、方敏先生、任常瑞先生、赵艳女士和徐春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黄宏辉先生、崔灿先生和叶云开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于同日召开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选举陈培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上述5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以及职工代表董事将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会或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其中,独立董事的任期为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之日止,届时公司将根据有关法规及规则重新进行独立董事选举工作。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简历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26日、2026年1月13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以及《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二)董事长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一致同意选举符黎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时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如下:

|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 成员 | 召集人 |
|---|---|---|
| 审计委员会 | 黄宏辉(独立董事)、叶云开(独立董事)、符黎明(非独立董事) | 黄宏辉 |
| 提名委员会 | 叶云开(独立董事)、崔灿(独立董事)、方敏(非独立董事) | 叶云开 |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崔灿(独立董事)、黄宏辉(独立董事)、方敏(非独立董事) | 崔灿 |
| 战略委员会 | 符黎明(非独立董事)、陈培良(非独立董事)、任常瑞(非独立董事) | 符黎明 |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成员中独立董事均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且审计委员会召集人黄宏辉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

二、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方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陈培良先生、任常瑞先生和赵艳女士为副总经理,聘任彭友才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夏晶晶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王玲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查,且聘任财务负责人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董事会秘书夏晶晶女士和证券事务代表王玲女士均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证明,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

三、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

电话:0519-67181119

电子邮箱:zqb@shichuang.cc

联系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溧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关村大道199号

四、部分董事任满离任的情况

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涂晓昱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以及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涂晓昱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3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总经理方敏先生简历

方敏先生,198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7月至2009年2月,任广州宝洁有限公司高级采购经理;2009年2月至2018年5月,历任宝洁(中国)营销有限公司重点客户经理、区域销售经理、销售总监;2018年5月至2019年12月,任时创有限总经理;2019年12月至今,任时创能源非独立董事、总经理。

副总经理陈培良先生简历

陈培良先生,198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4月至2010年3月,任浙江大学讲师并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2010年4月至2019年12月,任时创有限副总经理;2019年12月至今,任时创能源董事、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任常瑞先生简历

任常瑞先生,198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年4月至2012年11月,任奥特斯维能源(太仓)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2年12月至2019年12月,历任时创有限研发工程师、研发项目部副经理、研发项目经理、副总经理;2019年12月至今,任时创能源董事、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赵艳女士简历

赵艳女士,198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3月至2009年5月,历任林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主管;2009年6月至2011年5月,任韩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工艺经理;2011年6月至2020年3月,历任江苏顺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工艺经理、运营总监;2020年3月至2020年8月,任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8月至2021年10月,入职时创能源并任副总经理;2021年10月至今,任时创能源董事、副总经理;2024年1月至今,任无利卡董事兼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彭友才先生简历

彭友才先生,197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7年8月至2000年7月,任浙江钱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2000年7月至2012年3月,任浙江太古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2年3月至2015年7月,任金宝汤太古(厦门)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2015年7月至2016年9月,任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会计经理;2016年9月至2018年4月,任太古冷链物流(上海)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2018年4月至2019年2月,任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9年2月至2019年12月,任时创有限财务总监;2019年12月至今,任时创能源财务总监;2024年1月至今,任上海鑫通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董事会秘书夏晶晶女士简历

夏晶晶女士,1988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3年7月至2021年9月,历任宝洁(中国)营销有限公司客户经理、区域经理、项目经理、品类销售总监;2021年10月至今,任时创能源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王玲女士简历

王玲女士,1996年12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21年8月至2022年9月,任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助理;2022 年 10 月至 2024 年 8 月,任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员;2024 年9月至今,任时创能源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88429　证券简称:时创能源　公告编号:2026-001

#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月12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4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25 |
| 普通股股东人数 | 25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283,016,610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 283,016,610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71.5717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71.5717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董事长符黎明先生主持。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董事会秘书夏晶晶女士列席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1.01议案名称:《关于向江苏国强兴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原材料、商品、产品等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2,792,435 | 98.2187 | 43,542 | 1.5315 | 7,100 | 0.2498 |

1.02议案名称:《关于向宁波尤利卡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原材料、商品、产品等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282,965,968 | 99.9821 | 43,542 | 0.0153 | 7,100 | 0.0026 |

1.03议案名称:《关于向常州朗伯尼特新能源有限公司购买燃料和动力等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282,965,968 | 99.9821 | 43,542 | 0.0153 | 7,100 | 0.0026 |

1.04议案名称:《关于向宁波尤利卡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产品、服务、商品等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282,965,968 | 99.9821 | 43,542 | 0.0153 | 7,100 | 0.0026 |

1.05议案名称:《关于向常州朗伯尼特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租赁等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282,965,968 | 99.9821 | 43,542 | 0.0153 | 7,100 | 0.0026 |

1.06议案名称:《关于向湖南弘慧教育发展基金会公益捐赠等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282,273,513 | 99.7374 | 735,997 | 0.2600 | 7,100 | 0.0026 |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2.01 | 关于选举符黎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82,667,415 | 99.8766 | 是 |
| 2.02 | 关于选举方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82,674,030 | 99.8789 | 是 |
| 2.03 | 关于选举任常瑞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82,667,415 | 99.8766 | 是 |
| 2.04 | 关于选举赵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82,667,415 | 99.8766 | 是 |
| 2.05 | 关于选举徐春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82,667,415 | 99.8766 | 是 |

3、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3.01 | 关于选举黄宏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82,667,413 | 99.8766 | 是 |
| 3.02 | 关于选举崔灿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82,671,682 | 99.8781 | 是 |
| 3.03 | 关于选举叶云开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82,667,413 | 99.8766 | 是 |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1.01 | 关于向江苏国强兴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原材料、商品、产品等事项 | 2,792,435 | 98.2187 | 43,542 | 1.5315 | 7,100 | 0.2498 |
| 1.02 | 关于向宁波尤利卡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原材料、商品、产品等事项 | 2,792,435 | 98.2187 | 43,542 | 1.5315 | 7,100 | 0.2498 |
| 1.03 | 关于向常州朗伯尼特新能源有限公司购买燃料和动力等事项 | 2,792,435 | 98.2187 | 43,542 | 1.5315 | 7,100 | 0.2498 |
| 1.04 | 关于向宁波尤利卡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产品、服务、商品等事项 | 2,792,435 | 98.2187 | 43,542 | 1.5315 | 7,100 | 0.2498 |
| 1.05 | 关于向常州朗伯尼特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租赁等事项 | 2,792,435 | 98.2187 | 43,542 | 1.5315 | 7,100 | 0.2498 |
| 1.06 | 关于向湖南弘慧教育发展基金会公益捐赠等事项 | 2,099,980 | 73.8629 | 735,997 | 25.8873 | 7,100 | 0.2498 |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出席会议的股东(代理人)共25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283,016,61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5717%。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皆表决通过。

议案1.01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关联股东南京思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时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议案2.00-议案3.03为累积投票制议案,经股东审议表决,符黎明先生、方敏先生、任常瑞先生、赵艳女士和徐春先生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黄宏辉先生、崔灿先生和叶云开先生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

律师:杜莉莉、谭燕蓉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3日

#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泰柏瑞中证香港300金融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更名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关于修订中证香港300金融服务指数的公告》,"中证香港300金融服务指数"将于2026年1月14日正式更名为"中证港股通金融服务指数"。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1月14日起,调整华泰柏瑞中证香港300金融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的标的指数名称,相应变更基金名称,并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有关修订内容说明如下:

一、将本基金的标的指数名称由"中证香港300金融服务指数"调整为"中证港股通金融服务指数",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指数名称。

二、本基金更名为"华泰柏瑞中证港股通金融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本基金的基金代码、场内简称、扩位简称不变,标的指数名称变更不涉及指数编制方法实质性变更。

本次基金变更上述简称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且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变化,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上述修订内容自2026年1月14日起生效,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修订内容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进行必要的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参见附件。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据此相应进行必要的修订。本次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将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huatai-pb.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021)38784638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 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 高低并不预示其未